

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暂停业务办理公告

尊敬的各维修资金系统使用单位及广大业主：

我中心将于2024年12月27日进行维修资金年度结息工作，结息期间，将暂停维修资金业务办理工作，具体事宜如下：

维修资金年度结息将于2024年12月27日8:00至2024年12月29日17:00结束，在此期间，全市维修资金线上线下业务将暂停对外服务。请维修资金系统各使用单位及广大业主合理安排业务办理时间，已通过线上渠道申请业务的，结息期间将暂停办理，2024年12月30日8:30恢复业务办理。

由此带来的不便，敬请谅解！

泰安市房产管理服务中心

2024年12月16日

